

无锡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全流程电子化)

采购项目编号：JSZC-320200-JITC-G2025-0099

采购项目名称：无锡市少年宫舞台技术服务及设备运维服务项目

采购人：无锡市少年宫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

# 目 录

一. 投标邀请函	(3)
二. 投标人须知	(7)
三. 项目需求及有关说明	(27)
四. 合同书	(39)
五.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42)

## 一. 投标邀请函

我公司受无锡市少年宫的委托，对无锡市少年宫舞台技术服务及设备运维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你单位参加投标并请注意下列附表中的相关事项：

序号	内容
1	项目名称：无锡市少年宫舞台技术服务及设备运维服务项目 采购编号：JSZC-320200-JITC-G2025-0099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采购内容：无锡市少年宫舞台技术服务及设备运维服务项目
2	采购人：无锡市少年宫 采购人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华庄街道少年路1号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机构地址：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118号D座17楼
3	采购项目概况、要求： 无锡市少年宫舞台技术服务及设备运维服务，详见采购需求； 项目预算：58.00万元； 最高限价：56.00万元； 服务期限：舞台技术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无锡市少年宫2025年度舞台技术服务项目全部服务完成，具体服务开始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设备运维服务周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服务地点：无锡市少年宫； 服务标准：满足相关行业标准及采购人使用要求； 本项目所属行业类型：其他未列明行业；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注：1、按照《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其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可以分支机构参加政府采购和签订合同。 2、采购人有权对以上资格条件进行核查，如供应商有弄虚作假行为或不具备以上条件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3、请各投标单位按照上述要求提前做好投标准备，未按上述要求而影响投标的，责任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4	<p>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p> <p>1. 基本资格要求：</p> <p>（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p> <p>（2）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4）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是。本项目只面向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采购，非中小微型企业参与本项目投标，将作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p>
5	<p><b>采购文件获取信息：</b></p> <p>1、采购文件获取时间：本项目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法定假日除外），五个工作日后仍可下载招标文件，但不作为供应商权益受到损害的证明材料和依据。</p> <p>2、获取采购文件的方式和地点：本项目采用网上注册登记方式，网上注册登记成功后在系统内免费下载。</p> <p>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以及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p>
6	<p>踏勘现场：本次招标不统一组织标前答疑会议，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未踏勘现场或踏勘工作不详细的供应商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招标人提出任何索赔或其他要求，对此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p> <p>提疑截止时间：2025年5月7日17时，以书面传真形式和电子邮件形式发送给采购代理机构。</p> <p>采购人对招标文件答疑、澄清、修改的时间：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前以书面（含电子邮件）形式发送给提疑供应商。如涉及澄清或者修改，在原招标公告媒体上发布。</p>
7	<p>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p>
8	<p>1、网上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5月19日下午13:30止，投标截止时间后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p> <p>2、网上投标解密时间：2025年5月19日下午13:30止，解密时限：开启解密后30分钟。</p> <p>3、投标文件提交地点：江苏省政府采购（苏采云）平台投标，线上不见面开标；</p> <p><b>特别提醒：</b></p> <p>本项目进行线上不见面采购活动，供应商准备好制作标书的笔记本电脑、CA锁</p>

	<p>(政务 CA)，在规定时间内登录苏采云网上开标大厅，等待开标流程进入“解锁环境”，点击“点击立即解密”进行标书解密，解锁完成后及时关注开标大厅，等待后续多次报价、答疑澄清等提示。具体操作流程详见《“苏采云”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p>
9	<p>开标时间：2025年5月19日下午13:30 开标地点：“江苏省政府采购（苏采云）平台”网上开标大厅。</p>
10	<p>定标时间：2025年5月19日评标结束 确定中标单位地点：无锡市学前街27号（原高等师范大楼）4楼评标室</p>
11	<p>本次采购采用江苏省政府采购（苏采云）平台进行招标投标活动，招标、投标、评标和中标结果发布全程电子化。 本项目为线上不见面采购，投标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及递交纸质文件。中标供应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前，必须提供与系统中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p>
12	<p>有关本次采购活动程序方面的问题，可来人、来函（传真）或电话联系。 采购人：无锡市少年宫 采购人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华庄街道少年路1号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诚、姜瑶、鲁民颀、潘翰林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郑和中路118号D座17楼 联系电话：025-83248600、83249926、83249927、83307352 电子邮件地址：panhanlin@jitc.cn</p>
13	<p>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进行开标。</p>
14	<p>1. 潜在投标供应商访问江苏省政府采购（苏采云）平台的网络地址和方法 (1) 供应商访问江苏省政府采购（苏采云）平台的方法：“苏采云”系统用户注册--获取“CA 数字证书”--CA 绑定与登录--网上报名--下载采购文件--将采购文件导入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制作投标文件--导出加密的投标文件（后缀名为zip）--通过“苏采云”系统上传投标文件。具体见《“苏采云”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 (2) 访问“无锡政府采购网”点击“江苏省政府采购（苏采云平台）”——“用户注册”按钮，进行账号注册并填写申请信息，也可以直接通过苏采云 (<a href="http://jszfcg.jsczt.cn/">http://jszfcg.jsczt.cn/</a>) 进入注册界面。 (3) 投标供应商应及时办理江苏省电子政务证书认证中心 CA 证书与电子签章，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原 CA 须更换为江苏省电子政务证书认证中心 CA，以确保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活动的顺利进行。领取 CA 和办理电子签章详见“江苏省政府采购</p>

数字证书 CA 及电子签章办理指南” (<http://jsxcm.com/help/help.html>)

(4) CA 驱动下载：在“江苏省政府采购（苏采云）平台”账号登录页面，点击“驱动下载”链接中的“政务 CA、方正签章控件驱动安装包及安装说明”可以直接下载驱动安装包，安装包中附有驱动安装手册

(5) 采购文件、供应商操作手册及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可通过“苏采云”系统—已报名项目—报名详情页面内相应链接进行下载。

(6) 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及“苏采云”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可访问江苏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资料下载”进行下载《“苏采云”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及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或可至无锡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苏采云”栏目下载《“苏采云”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

(7) 采购代理机构将数据电文形式的采购文件加载至“苏采云”系统，供潜在供应商下载或者查阅。

(8) 苏采云系统应使用谷歌浏览器参与不见面开标。

2. 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关注“无锡政府采购网”、“江苏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信息。

3. 特别提醒：

若资格审查中或评审过程中，采购人/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存在疑问，投标供应商被授权代表须在接到在线询标函后 30 分钟内，在开标界面在线以澄清函回复并加盖公章或签电子公章；若投标供应商被授权代表未在规定时间内按上述要求作出回复，则视为投标供应商默认资审结果或评审结果。

## 二. 投标人须知

### （一）遵循原则：

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

### （二）招标文件：

1、采购文件包括文件目录所列全部内容，投标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并在投标文件中充分响应采购文件的所有要求。

2、投标供应商登录江苏省政府采购（苏采云）平台（<http://jszfcg.jsczt.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及有关资料，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对采购文件各项内容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3、采购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是指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的“法定代表人”或相关部门的登记证明文件中的“负责人”。

4、采购文件仅作为本次招投标使用。

### （三）招标文件的解释：

1. 供应商如有需要对采购文件要求澄清的问题，请以书面提出，并按“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将书面（含电子邮件）形式送至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联系方式详见投标邀请函。

2. 采购人、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将按“投标邀请”规定的时间对供应商针对采购文件书面提出的要求澄清的问题进行答疑。

3. 本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 （四）招标文件的补充或修正：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不足十五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日期。

2. 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无锡政府采购网、江苏省政府采购网站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投标客户端或关注原招

标公告媒体上发布的相关更正公告。因供应商未尽注意义务，未及时全面地关注更正公告导致其提交的报价材料不符合采购人要求，而造成的损失及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未中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五）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资信证明文件部分、响应函部分、报价部分、商务技术文件部分共四部分组成。

##### 1. 证明文件：

##### 1.1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 （2）投标供应商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经相关部门登记的证明文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 （3）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或电子签章件（法定代表人亲自参与报价的除外，格式见附件）；
- （4）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 （5）投标供应商提供 2023 年度或者 2024 年度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和所附已审财务报告或者最近一年中任意一个月（不含投标当月）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 （6）投标供应商近一年中任意一个月（不含投标当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 （7）投标供应商近一年中任意一个月（不含投标当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 （8）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注 1：**上述证明文件中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必须全部提供，如上述资格证明文件遇年检、换证，则必须提供法定年检、换证单位出具的有效证明复印件。如上述资格证明文件第

(5)、(6)、(7) 三项遇有国家相关政策规定可不具备的，必须提供相关政策规定或相关单位出具的有效证明或情况说明复印件。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为外籍、港、澳、台地区人士的，其身份证明须提供有效的护照或港澳同胞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同胞来往大陆通行证，或其他可在中国大陆有效居留的许可证明。

注 2：按照《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其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分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可以分支机构参加政府采购和签订合同。

注 3：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按属于小、微型企业产品细目报价表认真填写。）或参加投标的监狱企业，应当按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或参加投标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2 补充证明文件

- (1) 投标供应商简介和经营情况说明。
- (2) 投标供应商认为必须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 2. 响应函部分（格式见附件）：

- (1) 响应函；
- (2) 投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承诺、声明和资料。

## 3. 报价部分（格式见附件）：

- (1) 开标一览表；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 4. 商务技术文件：（根据评分办法自拟）

##### （六）投标文件的要求：

- 1、所有文件、往来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规格、型号辅助符号除外）。
- 2、投标文件由投标供应商按给定格式如实填写（编写），须有法人（盖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方为有效，未尽事宜可自行补充。
- 3、投标供应商报价一律以人民币为报价结算货币，结算单位为“元”。
- 4、投标文件格式部分，应由投标供应商按给定格式提供，不得更改。
- 5、备份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黑色墨水书写或打印。
- 6、投标文件不应有涂改、增删和潦草之处，如有必须修改时，修改处必须有法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的签章。
- 7、投标费用自理。
- 8、投标人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网上投标时间内，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政府采购交易管理一体化系统获取采购文件，在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数据），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投标文件。
- 9、投标人应对 CA 数字证书妥善保管，如被他人盗用投标，后果自负。
- 10、投标人按采购文件规定的网上解密时间进行解密，如未按时解密后果自负。
- 11、投标人应当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在电子投标系统逐条应答。
- 12、投标人应对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如资质证书、资格证书）、技术资料（如白皮书、彩页、手册、检测报告等）扫描上传至投标系统。
- 13、投标供应商进行网上投标请参照“苏采云”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  
<http://cz.wuxi.gov.cn/doc/2023/10/11/4080287.shtml>。

##### （七）投标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视为应完成该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调研费、调查费、编制费、

成果印刷费、现场费用、交通工具使用费、通信费用、测量费用、收集费、招标相关费用、法定取费与税金等全部费用，即完成的全部费用。

2. 投标人可先到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位置、情况、道路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情况而导致的索赔申请将不被批准。

3. 所有的技术方案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规范的要求。

4. 投标人应结合本企业的技术水平，管理水平和拟定的监测规划自主报价。

5.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投标人必须在一小时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以证明其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八）无效投标文件的确认：**

投标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无效：

1. 电子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期限报价的，纸质投标文件（如有）未按规定的期限、地点送达的；

2. 电子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电子公章的；

3. 投标供应商在苏采云系统规定的时间内未成功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4. 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

5.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及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

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填写；没有在投标系统指定位置上传对应文件、材料的；

8. 电子投标文件图片、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

9. 投标文件中有招标文件未允许提供的选择性内容的；

10. 恶意串通其他投标供应商，故意哄抬价格或压价的；

11. 提供虚假材料的（包括工商营业执照、财务报表、资格证明文件等）；
12. 投标文件未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的；
13. 不同投标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4. 不同投标供应商聘请同一人为其投标提供技术或经济咨询服务的；
15.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人的；
16. 同一投标文件中单位名称落款与公章不是同一单位的；
17. 投标文件中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8.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9. 商务标和技术标，其中某一标被本项目评委确认为无效投标文件的；
20. 改变招标文件规定的暂定价格或不可竞争费用的；
21. 改变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名称、计量单位、采购数量及采购需求的；
22. 未按要求提供技术文件的；
23. 投标文件商务标中同一方案有选择性投标报价且未声明以哪一个为准的；
24. 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2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总报价或者分项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1 小时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总报价或者分项报价为 0 元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6. 未通过初步资格性审查、投标文件资格性检查、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的；
27.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
28. 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畸高或畸低，但投标总报价与各分项报价不能相互对应，在询标时没有合理的解释或者不能提供计算依据和报价依据的；

29.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目录序号、排版格式、文字风格等存在明显的相似性或一致性，特征显示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的；
30. 不同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项目组成员或者联系人员出现同一人、投标文件中错误（或异常）一致或雷同、电子文档信息一致或雷同的；
31.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委托代理人、项目负责人以及其他相关人员有在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32.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或者同一把数字证书加密锁加密或者同一台附属设备打印的；
33. 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上传使用的 MAC 地址和 IP 地址一致的，不同投标文件留有相同标记标识、存在两处以上一致性错误或雷同等情况，视为投标供应商相互围标、串标，其投标无效；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35. 电子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格式不一致而无法导入计算机评标系统；
36. 启用投标文件电子文本的项目，投标供应商因自身原因造成投标文件电子文本无法导入应急开评标系统的，视为放弃其投标；
37.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九） 开标、评标：**

#### **1. 开标工作程序**

1.1 代理机构将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供应商应当按照《“苏采云”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规定，参加开标活动和在苏采云系统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2 开标仪式由代理机构组织。苏采云系统将自动对项目进行开标，并宣布各投标供应商名称和投标价格。

1.3 投标供应商在开标过程中涉及的投标文件解密、开标结果确认等工作，应按照

《“苏采云”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规定执行。

1.4 投标人如果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当根据《“苏采云”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规定提出，如苏采云系统中《开标记录表》宣布后 5 分钟内未提出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5 解密时，供应商须自行准备设备（包括但不限于笔记本电脑、无线网络）登录“江苏省政府采购（苏采云）平台”，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解密，在评审过程中保持在线，等待评标委员会的询问，并等待评审结果。如未按要求应答，由此所产生的损失及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 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或解密投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不进行评审。

1.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1）—（4）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供应商书面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加盖公章，或者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作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 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

2.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投标文件资格性检查由采购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负责。

2.2 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是否提供有效的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等资格、资信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提供资格证明的合法性、真实性，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3 关于对参与供应商信用记录政府采购要求：投标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以代理机构评标当日查询结果为准）。

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供应商，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时间按处罚结果执行，但不受区域限制（财库〔2015〕150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关问题的通知》，相关行政处罚决定在全国范围内生效）。

2.4 查询证据留存方式：对存在失信信息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应登录来源网页进行复核并打印，作为证据留存。

2.5 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进入后续评审。

### 3. 评标工作程序

3.1 由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并实行回避制度。

#### 3.2 投标文件符合性检查

3.2.1 评委会将对资格符合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3.2.2 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标的、数量、质量、养护期、价款或者报酬、履约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条款相符。不得限制合同中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供应商的义务，也不得对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

生不公正影响。

3.2.4 招标文件提供的工艺、材料、设备、参考的商标或样本目录号码等仅作为说明并没有限制性，投标供应商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要优于或相当于技术规范中要求的标准，以满足采购人的需要。

3.2.5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2.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1 小时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2.7 除上述情形外，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3.2.8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3.2.9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3.3 评委会组负责具体的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3.3.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3.3.2 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澄清或者说明；

3.3.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3.3.4 根据招标文件评分办法，向采购人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供应商；

3.3.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3.4 评委会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3.4.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3.4.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4.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 3.4.4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 3.4.5 配合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3.4.6 配合有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3.5 评标内容的保密**

3.5.1 公开开标后，直到宣布授予中标供应商合同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投标供应商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3.5.2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 **4 比较与评价**

4.1 投标文件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结束后，凡属于“（八）无效投标文件的确认”的投标文件不进入比较与评价程序。

4.2 经评审有效的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由评标委员会进行比较与评价。

4.3 评审全部结束后，由工作人员在公证或监督下（如有），汇总各投标供应商商务标和技术标得分，确定各投标供应商总分和最终排序。

## **5. 评标方法**

5.1 投标供应商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方可进入比较与评价程序。

5.2 比较与评价采用综合评分法（计分均保留2位小数）。

评审委员会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按照评分标准分别评定投标人的分值；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并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若总得分相同，按报价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且报价得分相同，按总体技术方案优劣排列。未列入本评分细则的其他条件不作为评分内容。

(一) 评分项目及分值（总分 100 分）

(1) 投标报价	20 分
(2) 商务部分	20 分
(3) 技术部分	60 分

(二) 各项目评分标准

1. 报价部分（20 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价格权值 × 100。

**价格扣除：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不涉及价格扣除。**

2. 商务部分（20 分）

(1) 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配备情况（2 分）

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分工明确，工种齐全，在满足基本配置的基础上（音响日常维检人员 1 人、灯光日常维检人员 1 人、LED 电子屏日常维检人员 1 人，运维服务人员 2 人）。人员配置 10 人（含）以上且岗位有上述 4 种（含）以上的，得 2 分。人员配置 6 人以上（含）不足 10 人且岗位有上述 4 种（含）以上的，得 1 分。其余得 0 分。投标时以上人员填列到《人员配置表》中，还须提供人员身份证复印件、投标供应商为其缴纳的 2024 年 10 月-2025 年 03 月中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相关证书的复印件，提供不全或者未提供不得分；投标时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系统中，否则不得分。

(2) 企业业绩（3 分）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有一个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投标时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时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系统中，否则不得分。

### (3) 拟投入设备配备情况（15 分）

①投标供应商承诺仓库面积 $>1000\text{ m}^2$ 得 3 分； $500\text{ m}^2\leq\text{仓库面积}\leq 1000\text{ m}^2$ 得 2 分；仓库面积 $<500\text{ m}^2$ 得 1 分，没有仓库或者未提供承诺书不得分。投标时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系统中，否则不得分。

②投标供应商承诺在中标十日内提供以下音响设备：调音台 3 台，功放 8 台，有无线耳麦 18 套、无线话筒 18 套以上的得 1 分，为保证项目质量，音响品牌需均为市场主流的音响专业品牌，投标时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未提供承诺书不得分。投标时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系统中，否则不得分。

③投标供应商承诺在中标十日内提供以下灯光设备，具体要求为灯光控制台不少于 1 张，摇头切割灯不少于 16 台，摇头染色灯不低于 8 台，光束灯不低于 30 台，帕灯 120 台（含），得 3 分；具体要求为灯光控制台不少于 1 张，摇头切割灯不少于 14 台，摇头染色灯不低于 5 台，光束灯不低于 25 台，帕灯 110 台（含）得 2 分，具体要求为灯光控制台不少于 1 张，摇头切割灯不少于 12 台，摇头染色灯不低于 2 台，光束灯不低于 20 台帕灯 100 台含）得 1 分，为保证项目质量，要求承诺灯光设备灯具种类涵盖齐全，包括但不限于专业切割灯、光束灯、摇头 LED 面光灯、LED 帕灯，灯光品牌需均为市场主流的专业品牌，投标时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未提供承诺书不得分。投标时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系统中，否则不得分。

④投标供应商承诺在中标十日内提供以下搭建舞台设备：搭建面积 $>500\text{m}^2$ ，得 3 分； $100\text{ m}^2<\text{面积}\leq 500\text{ m}^2$ ，得 2 分；面积 $\leq 100\text{ m}^2$ ，得 1 分，投标时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未提供承诺书不得分。投标时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系统中，否则不得分。

⑤投标供应商承诺在中标十日内提供以下桁架设备，桁架 $>500$  米，得 3 分； $100$  米 $<$ 桁架 $\leq 500$  米，得 2 分；桁架 $\leq 100$  米，得 1 分，投标时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未提供证承

诺书不得分。投标时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系统中，否则不得分。

⑥投标供应商承诺在中标十日内提供其他特色设备，如数控泡沫切割机（舞美立体字制作）、特效烟雾机（灯光效果）、舞蹈专用地胶（舞蹈专用）、特效水雾机（舞台效果）等。除上述设备外，种类丰富，有 5 种（含）以上的，得 2 分；有 2 种（含）以上的，得 1 分；投标时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未提供承诺书不得分。投标时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系统中，否则不得分。

### **3. 技术部分（60 分）**

#### **①搭建总体方案（10 分）**

投标供应商结合采购人的项目特点和实际情况，详细阐述本项目搭建总体服务方案。各项内容全面，方案全面详尽、科学合理，得 10 分；方案较详尽、合理，得 7 分；方案简单，得 4 分；不符合要求或不提供，得 0 分。

#### **②日常维保服务方案（10 分）**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项目特点提供日常维保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各系统静态巡查保障、扩声系统的巡查保障、灯光系统的巡查保障、视频系统的巡查保障等。方案详细、完整，完全符合项目需求得 10 分；各项内容基本全面，有针对性说明，得 7 分；各系统运维方案缺项或各项目内容不全面，且无解释性说明，得 4 分；不符合要求或不提供，得 0 分。

#### **③活动执行方案（10 分）**

投标供应商结合采购人的项目特点和实际情况，详细阐述本项目活动执行方案（包括搭建期、活动期、撤离期等三个阶段的现场管理与执行）。各项内容全面，完善、操作性强，得 10 分；方案较全面、完善、操作性较强，得 7 分；方案简单，操作性差，得 4 分；不符合要求或不提供，得 0 分。

#### **④搭建组织措施（10 分）**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搭建组织措施进行综合评审，措施科学、合理、操作性强，得 10 分；措施较科学、合理、操作性较强，得 7 分；措施不合理、操作性差，得 4 分；不符合要

求或不提供，得 0 分。

#### ⑤推进计划及进度安排（10 分）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推进计划及进度安排进行综合评审，方案合理、切实可行，得 10 分；方案较合理，操作性较强，得 7 分；方案简单，得 4 分；不符合要求或不提供，得 0 分。

#### ⑥应急及安全保障措施（10 分）

根据投标供应商的应急及安全保障措施等进行打分；方案考虑全面、详细，操作性强，得 10 分；方案考虑不太全面，操作性尚可，得 7 分；方案简单，操作性一般，得 4 分；不符合要求或不提供，得 0 分。

#### （十）确定中标供应商：

1.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审，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在 3 家中标候选单位中，依法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供应商。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将在**无锡政府采购网、江苏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如有质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处理。

2. 投标、开标及定标的整个过程均接受**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监督。

3.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将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4.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正本、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正本及副本（两份）留存，其余投标文件副本和原件退还各投标供应商。

#### （十一）废标的确认：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投标的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3.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 （十二）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递交履约保证金。

## （十三）中标无效的确认：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供应商的；
3. 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供应商有上述 1 至 5 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有上述 1 至 6 项情形之一的，处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构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十四）签订、履行合同：

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合同经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见证后生效。

2. 根据苏财购〔2020〕52 号《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的精神，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的，采购人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的时间和比例，预付款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30%。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 10%。与疫情防控紧密相关的采购合同预付款比例最高可达 100%，切实增强供应商履约能力。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

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规定。确需收取履约保证金的，应允许供应商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收取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在采购合同中约定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和不予退还的情形，明确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采购人要压缩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时间，原则上由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缩短至 15 日，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或者拖延合同签订。加快资金支付进度，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5 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供应商付款的条件。

3.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监督合同的履行。中标方非因不可抗力未履行招标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规定的义务，一经查实，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具体情况提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作出相应处理。

4. 若由于相应国家法律法规、地方法规、行业规章、政策文件等变动造成项目中止，项目参与各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5. 项目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 **（十五）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是由专业担保机构为供应商向采购人、代理机构、金融机构提供的保证。供应商可以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决定是否选择采用信用担保形式。

#### **（1）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中标供应商支付履约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人提供的保函担保。专业担保机构根据中标供应商的中标通知书为凭据，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保函，中标供应商以保函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供应商未按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约定义务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约定履行担保责任。供应商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中标供应商可以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决定是否选择采用履约担保形式，自主选择合作银

行。除江苏省财政厅确定的江苏省再担保有限公司和无锡市财政局确定的科发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无锡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合作担保机构外，民生银行南京分行、江苏银行和中信银行南京分行、浙商银行无锡分行可以在无锡市范围内开展政府采购履约担保业务。（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格式见附件1）。

## （2）合同融资。

合同融资，是指参与政府采购的供应商，凭借中标、中标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金融机构以供应商信用审查和政府采购信誉为基础，按便捷贷款程序和优惠利率，为其发放无财产抵押贷款的一种融资模式。供应商与金融机构按照“银企自愿，风险共担”的原则开展融资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中标、中标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无锡市政府采购交易管理一体化系统凭政府采购中标、中标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在线提出融资申请，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金融机构进行融资信息审查决定是否为其提供融资，做好预授信。双方达成融资意向后签订融资协议，确定融资中标信息并约定融资回款账户。

中标、中标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决定是否选择采用合同融资形式，在无锡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专栏提供的银行名录内自主选择合作银行。

## （十六）代理服务费：

1. 本项目代理费以中标金额为计算基数，根据《江苏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的指导意见》（苏招协〔2022〕002）的标准向中标供应商收取。

2. 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

## （十七）其他：

招标文件的条款必须认真审阅，投标供应商应自行检查招标文件页数是否齐全。若有遗漏、重复或不清楚，需立刻通知采购人予以更正；凡属对条款的误解所造成的投标价格失误，由投标供应商负责。

附件 1.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项目用）

编号：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年\_\_月\_\_日签订编号为 的  
《\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  
\_\_\_\_年\_\_月\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  
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  
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 %数额为\_\_\_\_\_元（大  
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  
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  
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  
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  
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判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判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

年 月 日

### 三. 项目技术要求和有关说明

#### 一、项目概况

无锡市少年宫 2025 年度拟举办或承办 2025 名师工作室声乐/器乐/舞蹈项目教学成果汇报演出、2025 “把未来点亮” 文艺类教学成果汇报演出和综合类教学成果汇报演出、2025 芭蕾/街舞/中国舞项目教学汇报演出、无锡市第 44 届中小學生“百灵鸟”艺术展演（市属专场、决赛场、颁奖汇演）、百灵鸟专题培训、十八届“新市民”展演、十四届“小小红梅奖”、长三角地区校外教育学术研讨会、“小小红色讲解员”比赛、心动力讲座、家庭教育教育系统师资研训等，涉及舞台布置、表演灯光设计与控制、演出音响控制、演出主题画面设计与制作等。需供应商同时提供音乐厅音响、灯光、舞台机械日常运维服务。

#### 二、具体需求明细

序号	活动或赛事名称	要求明细
1	2025 名师工作室声乐/器乐/舞蹈项目教学成果汇报演出	电脑摇头切割灯，ACME XA-1000，24 台；电脑光束灯，ACME XP-380 Beam，24 台；摇头面光灯，ACME CM600Z，8 台；无线电容话筒，16 套；地胶，1 项；含 2 场彩排，1 场联排，1 场正式演出。
2	2025 “把未来点亮” 文艺类教学成果汇报演出和综合类教学成果汇报演出	电脑摇头切割灯，ACME XA-1000，24 台；电脑光束灯，ACME XP-380 Beam，24 台；摇头面光灯，ACME CM600Z，8 台；无线电容话筒，16 套；地胶，1 项；含 4 场彩排，2 场联排，2 场正式演出。
3	2025 芭蕾/街舞/中国舞项目教学汇报演出	电脑摇头切割灯，ACME XA-1000，24 台；电脑光束灯，ACME XP-380 Beam，24 台；摇头面光灯，ACME CM600Z，8 台；无线电容话筒，16 套；地胶，1 项；含 6 场彩排，3 场联排，3 场正式演出。
4	市第 44 届中小學生“百灵鸟”艺术展演（市属专场、决赛场、颁奖汇演）	器乐专场市属、决赛（话筒 2 支）；在少年宫原有舞台音响灯光设备基础上额外增加 8 组面光；语言专场（耳麦 16+手持 8；在少年宫原有舞台音响灯光设备基础上额外增加 8 组面光，吊景（2.5 米直径圆形 1 个）；手卡（所有场次不超 50 张）；席次卡（所有场次不超

		20 张)；600 张塑料椅子。颁奖汇演需要：会标 1 个；椅背贴 25 张；席位卡 7 张；展演手卡 20 张；展演节目单 12P，70 张；讲台 1 张；讲台花 1 束；地胶 1 项；电脑摇头切割灯，ACME XA-1000，45 台；光束灯，ACME XP-380beam，24 台；摇头面光灯，ACME CM600Z，8 台；脚光灯 12 台；烟雾机，ANTARI HZ500，2 台。含 6 场彩排，11 场比赛，1 场联排，1 场汇演。
5	百灵鸟专题培训	在少年宫原有舞台音响灯光设备基础上额外增加 8 组面光，话筒 2 支。需设计主背景与专家介绍电子版。
6	十八届“新市民”展演	电脑摇头切割灯，ACME XA-1000，24 台；电脑光束灯，ACME XP-380 Beam，24 台；摇头面光灯，ACME CM600Z，8 台；无线电容话筒，16 套；地胶 1 项；主背景 7*3.5，9*4，约 60.5 平方米，黑底布喷绘，四周留白 5cm 沿画面，双层打孔，附加桁架；节目单 100 张，A4 铜版纸彩色打印 4P；席位卡 7 张。含 4 场彩排，2 场正式演出。
7	十四届“小小红梅奖”	电脑摇头切割灯，ACME XA-1000，24 台；电脑光束灯，ACME XP-380 Beam，24 台；摇头面光灯，ACME CM600Z，8 台；无线电容话筒，16 套；地胶 1 项；主背景 7*3.5，9*4，约 60.5 平方米，黑底布喷绘，四周留白 5cm 沿画面，双层打孔，附加桁架；节目单 120 张，A4 铜版纸彩色打印 4P；席位卡 7 张。含 3 场彩排，2 场正式演出。
8	长三角地区校外教育学术研讨会	2 场、设计主背景供电子大屏使用、提供话筒 2 支、电脑、翻页笔。
9	“小小红色讲解员”比赛	至少 3 只耳麦、至少 3 只话筒；设计电子主背景，制作主背景 2*3，约 6 平方米，黑底布喷绘，四周留白 5cm 沿画面，双层打孔，附加桁架；4 场次。
10	心动力讲座	2 场，设计背景、话筒 2 支、电脑 1 台、翻页笔 1 支
11	家庭教育教育系统师资研训	1 场，设计背景、话筒 2 支、电脑 1 台、翻页笔 1 支

12	设备运维服务	日常维保全年按 12 个月计算。
----	--------	------------------

1. 设备运维服务具体要求如下：

1. 1 日常维保工作内容（含灯光/音响/LED 屏，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1. 1 各系统静态巡查保障

1. 1. 1. 1 各多媒体音视设备主机副机、接插件、附件、电源适配器等的外观（和数量）

检查；

1. 1. 1. 2 使用电源(电源开关柜、墙地插、时序电源、插线板及明走线路等)的检查。

1. 1. 2 扩声系统的巡查保障

1. 1. 2. 1 了解设备日常使用情况，检查记录；

1. 1. 2. 2 设备清洁除尘、除湿工作。

1. 1. 3 灯光系统的巡查保障

1. 1. 3. 1 了解设备日常使用情况，检查记录；

1. 1. 3. 2 检查可控硅或者直放电源状态是否正常，有无可控硅击穿损坏；

1. 1. 4 视频系统的巡查保障

1. 1. 4. 1 了解设备日常使用情况，检查记录；

1. 1. 4. 2 设备环境防尘、防湿检查。

1. 1. 5 人员配置服务要求

活动技术服务时，最低配置 3 人（音响日常维检人员 1 人、灯光日常维检人员 1 人、LED 电子屏日常维检人员 1 人），运维服务时最低配置 2 人。不满足上述人员配置要求作投标无效处理。

1. 2 本分项目投标报价包含维保过程中所涉及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设备使用费、管理费、利润、税金等所有费用。本项目投标报价包含维保过程中所涉及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设备使用费、管理费、利润、税金等所有费用。（含所有维修工具设备器具费、检测费、调试费等，含单次 300 元以下的材料、设备费。如维修过程中所涉及到的单次材料、设备费报价在 300-350 元之间，经招标人询价（维保产品厂家询价），市场价格低于中标单位所报价格 5%时，则所涉及到的单次材料、设备费均由中标单位承担）。

2. 需提供相应活动、培训、演出的主背景、会标、席次卡、椅背贴、手卡、议程单（节日单）等的整体设计、制作、运输、安装与拆除服务。主背景包括实物背景与电子背景。实物背景一般为灯箱布喷绘加支撑桁架。电子背景画面比例一般为 2：1 和 4：3。椅背贴一般以彩色打印为主，材料应满足易于粘贴并不易掉落和留痕的要求。手卡按一般演出使用手卡标

准。节目单材质要求与席次卡相同，尺寸规格以活动、演出实际需要确定。以上数量和规格根据活动实际需要会产生变更和增补。

3. 部分演出、活动场次需提供候场区休息椅。休息椅应保证安全、牢固、卫生、洁净，易于转场；数量和要求根据活动实际需要会产生变更和增补。

4. 部分演出、活动将涉及舞台舞蹈地胶的铺设，应保证提供舞蹈地胶安全、合格且对舞台原有地面无损伤。地胶铺设面积一般每涉及场次最大不超过 260 平方米。使用完后，应及时拆除并恢复舞台原状。产生损伤应进行修补，恢复原样或给予补偿。

5. 各类活动、演出、培训时应提供舞台音响、灯光等技术服务，按少年宫要求提供相应服务方案并得到确认。以上增加设备数量和要求根据活动、演出具体需要会产生变更或增减。

6. 部分活动、演出等需提供讲台设备、讲台布置（包括但不限于台花、标牌等）设计制作安装运输拆除服务、舞台搭建与拆除等配套服务。涉及舞台搭建时，应提供舞台基础搭建、舞台布置、舞台地面铺设、舞台背景设计制作与安装、舞台拆除等服务。

7. 技术服务过程中应充分考虑设计方案、呈现物料、提供设备、舞台布置等相关工作中的安全因素和实用因素，做好参演人员、观众、工作人员等的安全保障，不得产生安全事故。如产生安全事故，则一切责任与损失由舞台技术服务中标单位负责。

### 三、有关说明

1. 服务期：舞台技术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无锡市少年宫 2025 年度舞台技术服务项目全部服务完成，具体服务开始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设备运维服务周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 费用内容：以上所有报价均应按活动项目分项报价，不可超过各分项最高限定单价。同时，以上所有报价均应包含设计、制作、运输、安装、调试、拆除及相关物料等满足项目需求的一切费用。投标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服务期内所有可能影响到报价的因素，包括工资标准（符合劳动法）及社保基数的政策性调整以及出现的突发情况；一旦中标，合同价不予调整。

3. 付款方式：每项赛事活动圆满结束后对该项赛事活动舞台技术服务相关费用进行结算。

4. 服务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规范，符合采购人需求。服务过程中应充分考虑设计方案、提供设备、比赛过程等相关工作中的安全因素和实用因素，做好安全保障，不得产生安全事故。如产生安全事故，则一切责任与损失由舞台技术服务中标单位负责。

5. 投标人必须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进行报价，如有技术偏离请于技术偏离表中说明。

6. 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将随中标公告同时发布，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7.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四. 合同书

以下为中标后签订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

甲方：无锡市少年宫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住所：

邮编：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邮箱：

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

邮编：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邮箱：

- 一、 政府采购编号：
- 二、 采购内容：
- 三、 标的额：（大写）；（小写）
- 四、 中标总预算：（大写）；（小写）
- 五、 数量：；
- 六、 服务质量：
- 七、 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
- 八、 支付步骤和办法：
- 九、 违约责任：
- 十、 解决争议的方式：
- 十一、 其它事项：
- 十二、 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招标文件、响应文件、合同条款及中标通知书，供方在磋商、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一、 合同备案：

合同一式陆份，需方执 2 份，供方执 2 份，招标代理机构执 1 份，无锡市财政局备案 1 份。

二、 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供需双方签字并盖章，并经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见证后生效。

需方（招标人）：（盖章）

供方（中标方）：（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年月日

年月日

见证方：（盖章）

供方户名：

供方开户银行：

年月日

供方帐号：

★. 备注：供需双方必须以本格式文本，按照合同条款拟订合同。

甲、乙双方根据无锡市少年宫 2025 年度舞台技术服务及设备运维服务项目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 一、项目内容

1.1 项目名称：无锡市少年宫 2025 年度舞台技术服务及设备运维服务项目

1.2 服务工作内容：\_\_\_\_\_

1.3 举办时间：\_\_\_\_\_

###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或其他币种（暂定，具体付款金额以最终甲方选定的第三方审定为准）。

###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3.1 甲方应当主要负责项目所有外部关系的联系与协调，为乙方工作提供良好的外部条件。

3.2 甲方应当按双方约定的内容和时间，向乙方提供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3.3 甲方应授权一名熟悉本项目情况，能迅速做出决定的项目代表，负责与乙方的联系，更换代表，要提前书面通知乙方。

3.4 甲方有与乙方订立补充合同的签订权。

### 四、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4.1 根据响应文件的承诺组建项目组人员，并确定项目负责人与甲方保持联系、沟通，乙方若更换项目负责人，应提前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4.2 在履行本合同义务的期间，应尽心尽责完成合同项下所有与服务项目相关的工作。

4.3 在本合同期内或合同终止后，未征得有关方同意，不得泄漏与本项目、本合同有关的技术、资料等，不得以任何形式侵害甲方的知识产权。

4.4 负责处理好与相关项目实施单位的协调工作。

4.5 如上级主管部门或招标人认为需要进行方案调整，乙方应配合执行。

4.6 严格执行有关大会现场管理的规定。

### 五、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合同中约定的设备运维项目费用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余下的 70%设备运维项目费用分 2 期付清，分别为 2025 年 9 月、2025 年 12 月。舞台技术服务费

用在每完成一次汇报演出任务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结算一次。乙方开具发票后，以银行转账形式支付；

2、本项目如不发生工作量，到期合同自行解除，乙方不得要求任何赔偿。如实际工作量发生金额已达到合同金额，则合同履行完毕。由于实际工作量不可预估，乙方自行承担风险。

## 六、违约责任

1. 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遵照执行。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如一方在合同生效后三日内单方解除本合同或出现其他违约情形的，另一方有权按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合同总额的 50%向对方收取违约金。如一方在合同生效三日后单方解除本合同或出现其他违约情形的，另一方有权要求对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100%的违约金，前述违约金无法覆盖另一方损失的，以另一方因此产生的全部直接或间接损失为准，包括但不限于另一方因维权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交通费、差旅费等。

2. 乙方未按照合同项下的约定提供相应服务，或乙方提供的服务内容、策划方案等经甲方要求整改仍无法达到约定要求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其已支付的所有款项。

## 七、其他

1. 本合同的变更需经双方协商，并签署补充协议为有效。

2.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起诉。

## 五.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 一、封面格式：

\_\_\_\_\_项目公开招标  
投标文件

采购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文件内容：\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开标，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一) 响应函（格式）：

致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你们\_\_\_\_\_招标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此次\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项目的报价。

一、我们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一切要求（包括付款方式），提供本项目的报价，总报价见《开标一览表》。

二、我们愿意提供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文件、资料；

三、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投标的有效期限为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90 天。

四、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期限内完成全部工作。

五、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交货任务。

六、我们认为你们有权决定中标人。

七、我方愿意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合同条款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如有争议，同意由双方协商解决，并按相关法规和有关文件规定处理。

八、我们认可并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所有规定，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权利。

九、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我方如无不可抗力，又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理。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

传真：

地址：

邮编：

(二) 开标一览表

投标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招标文件编号：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报价（总价） （人民币）	小写金额： 大写金额：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项目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1、开标一览表中的内容应与响应函内容一致，否则评标时一律按开标一览表中内容为准，开标一览表中必须盖章或签字。

(三) 投标报价明细表

序号	活动或赛事名称	要求明细	报价 (万元)	单项最高限 价 (万元)
1	2025 名师工作室 声乐/器乐/舞蹈 项目教学成果汇 报演出	电脑摇头切割灯，ACME XA-1000，24 台；电脑光束灯，ACME XP-380 Beam， 24 台；摇头面光灯，ACME CM600Z，8 台；无线电容话筒，16 套；地胶，1 项；含 2 场彩排，1 场联排，1 场正式演 出。		3.00
2	2025 “把未来点 亮” 文艺类教学 成果汇报演出和 综合类教学成果 汇报演出	电脑摇头切割灯，ACME XA-1000，24 台；电脑光束灯，ACME XP-380 Beam， 24 台；摇头面光灯，ACME CM600Z，8 台；无线电容话筒，16 套；地胶，1 项；含 4 场彩排，2 场联排，2 场正式演 出。		5.00
3	2025 芭蕾/街舞/ 中国舞项目教学 汇报演出	电脑摇头切割灯，ACME XA-1000，24 台；电脑光束灯，ACME XP-380 Beam， 24 台；摇头面光灯，ACME CM600Z，8 台；无线电容话筒，16 套；地胶，1 项；含 6 场彩排，3 场联排，3 场正式演 出。		9.00
4	市第 44 届中小 学生“百灵鸟” 艺术展演（市属 专场、决赛场、 颁奖汇演）	器乐专场市属、决赛（话筒 2 支）；在 少年宫原有舞台音响灯光设备基础上额 外增加 8 组面光；语言专场（耳麦 16+ 手持 8；在少年宫原有舞台音响灯光设 备基础上额外增加 8 组面光，吊景（2.5 米直径圆形 1 个）； 手卡（所有场次不超 50 张）；席次卡 （所有场次不超 20 张）；600 张塑料椅 子。颁奖汇演需要：会标 1 个；椅背贴		11.50

		25 张；席位卡 7 张；展演手卡 20 张； 展演节目单 12P，70 张；讲台 1 张；讲 台花 1 束；地胶 1 项；电脑摇头切割 灯，ACME XA-1000，45 台；光束灯， ACME XP-380beam，24 台；摇头面光 灯，ACME CM600Z，8 台；脚光灯 12 台； 烟雾机，ANTARI HZ500，2 台。含 6 场 彩排，11 场比赛，1 场联排，1 场汇演。		
5	百灵鸟专题培训	在少年宫原有舞台音响灯光设备基础上 额外增加 8 组面光，话筒 2 支。需设计 主背景与专家介绍电子版。		0.70
6	十八届“新市 民”展演	电脑摇头切割灯，ACME XA-1000，24 台；电脑光束灯，ACME XP-380 Beam， 24 台；摇头面光灯，ACME CM600Z，8 台；无线电容话筒，16 套；地胶 1 项； 主背景 7*3.5，9*4，约 60.5 平方米， 黑底布喷绘，四周留白 5cm 沿画面，双 层打孔，附加桁架；节目单 100 张，A4 铜版纸彩色打印 4P；席位卡 7 张。含 4 场彩排，2 场正式演出。		4.70
7	十四届“小小红 梅奖”	电脑摇头切割灯，ACME XA-1000，24 台；电脑光束灯，ACME XP-380 Beam， 24 台；摇头面光灯，ACME CM600Z，8 台；无线电容话筒，16 套；地胶 1 项； 主背景 7*3.5，9*4，约 60.5 平方米， 黑底布喷绘，四周留白 5cm 沿画面，双 层打孔，附加桁架；节目单 120 张，A4 铜版纸彩色打印 4P；席位卡 7 张。含 3 场彩排，2 场正式演出。		4.70

8	长三角地区校外教育学术研讨会	2 场、设计主背景供电子大屏使用、提供话筒 2 支、电脑、翻页笔。		0.42
9	“小小红色讲解员”比赛	至少 3 只耳麦、至少 3 只话筒；设计电子主背景，制作主背景 2*3，约 6 平方米，黑底布喷绘，四周留白 5cm 沿画面，双层打孔，附加桁架；4 场次。		0.60
10	心动力讲座	2 场，设计背景、话筒 2 支、电脑 1 台、翻页笔 1 支		0.24
11	家庭教育教育系统师资研训	1 场，设计背景、话筒 2 支、电脑 1 台、翻页笔 1 支		0.12
12	设备运维服务	日常维保全年按 12 个月计算。		16.00
<b>合计</b>				

注：由投标供应商自行列明报价项目类别和项目内容及报价

投标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 \_\_\_\_月 \_\_\_\_ 日

（四）承诺书（格式）：

### 承诺书 1

\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在此承诺：

我方系\_\_\_\_\_项目的投标供应商，现郑重承诺：

我公司（单位）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没有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而且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

我方愿承担因以上承诺情况不真实而产生的一切经济、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承诺书 2（格式）

（报价人名称）在此承诺：

我公司（单位）愿针对此次无锡市少年宫舞台技术服务及设备运维服务项目（项目名称）进行响应。

我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在此郑重承诺具备以下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

（七）本公司（单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一旦中标，在服务期中，将严守保密纪律。

若有违背，我公司（单位）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注：条款（五）中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的金额标准是指：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有明文规定的，以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未明文规定的，以江苏省人民政府规定的行政处罚罚款听证标准金额为准（详见江苏省行政处罚听证程序规则（试行））。

报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保密承诺书

采购人：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活动，根据有关保密法规制度，知悉应当承担的保密义务和法律责任，承诺如下：

一、严格遵守国家和采购人的保密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履行保密义务。

二、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或传播本次采购项目相关信息。

三、不违规记录、存储、复制本次采购项目相关信息。

四、磋商文件以及相关技术文件专室放置、专盘存储、专人管理。

五、未经采购人审查批准，不得擅自在互联网、通讯媒体等发表涉及此次采购项目相关内容或资讯。

违反上述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接受相关部门和采购人按国家和采购人规定作出的相关处罚。

供应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 投标供应商简介和经营情况说明  
(投标人自行拟定)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采购编号：

日期：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

法定地址：\_\_\_\_\_，特授权\_\_\_\_\_（姓名）\_\_\_\_\_代表我公司（单位）全权办理针对本项目\_\_\_\_\_的投标，参与谈判、评审、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送达你处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被授权人有（无）转委托权。

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电话：

通讯地址：

被授权人签名：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七)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

采购编号：

日期：

\_\_\_\_\_：

我公司（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公司（单位）愿针对本次项目\_\_\_\_\_（项目名称）进行投标，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有违背，我公司（单位）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八) 项目组人员配备计划表 (格式可自拟)

投标供应商 (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岗位名称	专业	证书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						
...						

(九) 技术偏离表 (格式)：

名称	采购要求	实报内容	偏离说明

注：上表如需要自行延长。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内容与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的要求不同时，逐条列在偏离表中，否则将视为投标人接受招标文件的要求。

(十)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说明：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此声明函必须提供，未提供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4. 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十一)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十二) 技术文件（格式自拟）